

证券代码：002231

证券简称：奥维通信

公告编号：2020-036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7日上午十点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0年7月28日以专人传递的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素贤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公司监事陈素贤先生向监事会辞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营销总监职务。陈素贤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陈素贤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陈素贤先生仍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经公司监事会审议，同意提名孙芳女士为公

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奥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8月7日